

歡迎：

親愛的使用者，感謝您購買本產品。

在研發過程中，我們花了很多時間與努力，目的是希望能夠提供您多年無慮的服務。

安全注意事項：

1. 請勿將相機掉落、損壞或拆解，否則保固會失效。
2. 避免接觸到水，使用前請先保持手乾燥。
3. 請勿將相機暴露在高溫環境或讓陽光直射。若您這樣做，可能會造成相機損壞。
4. 請小心使用相機。避免用力擠壓相機。
5. 為了您的安全，請不要在暴風雨或閃電時使用相機。
6. 請勿使用不同規格的電池。這樣做可能會造成嚴重的損壞。
7. 若長期不使用時，請將電池取下，久置未用的電池可能會影響相機功能。
8. 若電池滲漏或變形，請將其**移除**。
9. 請使用原廠配件。
10. 請將相機放在嬰兒無法取得的地方。
11. 若使用非指定規格的電池，**可能有爆炸的風險**。
12. 請依照指示處理使用過的電池。

美國聯邦通訊協會 (FCC) 聲明：

這個裝置符合 FCC 規定第 15 條。操作必須符合下列兩項規定：(1) 這個裝置不能引起傷害性干擾 (2) 這個裝置必須能忍受所接收到之外界干擾，包含那些會造成不預期操作情形的干擾。

本設備依據 FCC 規則第 15 條規定，經測試證明符合 B 級數位裝置之限制。此限制係為家用裝置提供免於有害干擾之合理保護所設計。本設備產生、使用、並可能放射無線電頻率能量，若未依據指示安裝及使用，可能對無線電通訊造成有害干擾。

但特定之安裝並不保證免於發生干擾。若本設備對收音機、電視之收訊造成有害干擾（可開 / 關設備之電源確認），建議使用者以下列一種或多種方式改善干擾狀況：

- 重新調整或重新安置接收天線。
- 將本設備遠離接收裝置。
- 將本設備連接與該接收裝置不同迴路之電源插座。
- 請洽業者或有經驗的無線電 / 電視技術人員，獲得其他建議。

注意：未經製造商同意，任何改變或修改此裝置是不被允許的，**並將會導致使用者喪失使用此設備的權限**。



若您的產品已達使用年限，請盡量回收所有元件。

不要把電池與充電電池當成一般廢棄物丟棄！
請將它們交予當地回收點。

讓我們一起保護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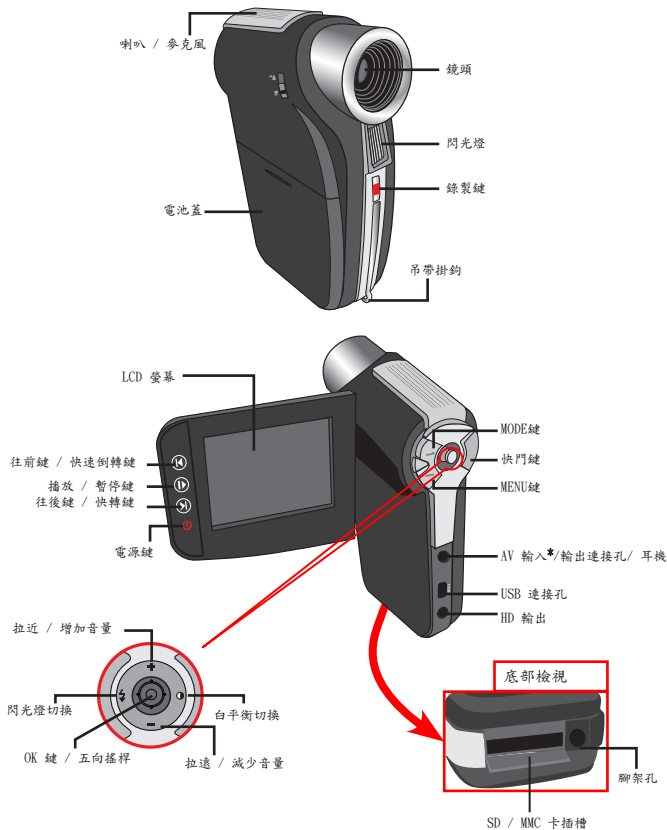
目錄

使用者入門.....	1
了解您的數位攝影元件.....	1
安裝電池.....	2
將電池充電.....	2
插入記憶卡（非必需）.....	2
開啟 / 關閉數位攝影機.....	2
設定語言.....	3
閱讀LCD指示.....	3
基本操作.....	4
錄製影片.....	4
錄音.....	4
拍攝靜態照片.....	5
錄製電視節目.....	6
播放錄製的檔案.....	7
在電腦上播放您錄製的檔案.....	8
將數位攝影機連接到電視.....	9
進階操作.....	11
選單操作.....	11
相機模式下的選單項目.....	11
播放模式下的選單項目.....	12
設定模式下的選單項目.....	13
電池壽命指示.....	14
電力.....	14
儲存容量.....	15
系統需求.....	15
規格.....	16

使用者入門

● 了解您的數位攝影元件

TC



★ 僅支援部份機型。若您的相機只顯示「AV 輸出」，則不支援「AV 輸入」功能。

● 安裝電池

1. 將電池蓋滑開。
2. 將隨附的鋰電池插入相機。
注意：將金屬接觸面對準相機上的金屬接觸面。
3. 電池安裝完成後，將電池蓋蓋上。



● 將電池充電

第一次使用時，請至少充電八小時。

1. 連接纜線。
請將 AC 變壓器一端插入數位攝影機的 USB 孔，另一端插入牆上插座。
或
將 USB 纜線一端插入數位攝影機的 USB 孔，另一端插入電腦。
確認數位攝影機已關機。
2. 充電指示燈轉為紅色，並開始充電。
3. 當充電被中斷或是已充滿，充電指示燈會轉為綠色。



❗ 當您使用電腦充電時，請勿開啟數位攝影機電源，否則會中止充電。

● 插入記憶卡（選用配件）

若要插入記憶卡，請依以下步驟操作：

- (1) 開啟電池蓋。
- (2) 滑開 SD 卡蓋。
- (3) 將記憶卡輕輕推入，直到插槽底部。

若要移除記憶卡，請輕按記憶卡，記憶卡隨後將跳出。然後將其取出插槽。

● 開啟 / 關閉數位攝影機

開啟 LCD 螢幕或按住電源鍵 1 秒，即可開啟數位攝影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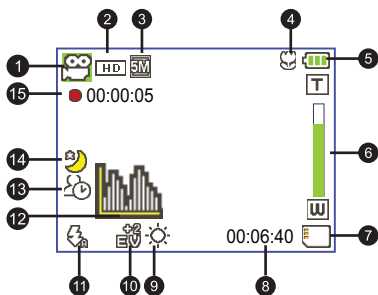
若要關閉數位攝影機，請按住電源鍵 1 至 3 秒或關上 LCD 螢幕。

❗ 根據「自動關機設定」，若數位攝影機閒置一段時間未用，將會自動關機。

● 設定語言

1. 開啟數位攝影機。
2. 按下 MODE 鍵，進入模式選單。
3. 使用搖桿切換到設定模式，並按下 OK 進入選單畫面。
4. 使用搖桿選取語言，按下 OK 確認。
5. 使用搖桿上 / 下移動選取語言。
6. 完成後按下 OK 以確認設定。

● 閱讀LCD指示





- | | |
|-----------|-----------|
| 1 模式圖示 | 9 白平衡模式 |
| 2 影片解析度 | 10 曝光模式 |
| 3 照片模式 | 11 閃光燈模式 |
| 4 近拍模式 | 12 柱狀圖模式 |
| 5 電力 | 13 定時自拍模式 |
| 6 變焦指示 | 14 夜景模式 |
| 7 SD 卡已插入 | 15 錄影時間 |
| 8 剩餘可錄影時間 | |



❗ 當您設定 CIF 影片格式時，LCD 會依 4:3 比例顯示。（請參閱第 5 頁以獲得更詳細的資訊。）

基本操作

● 錄製影片

1. 正確設定對焦。一般來說，您可以將對焦設成 () 以應付大部分狀況。當您要近拍時，請選取 ()。

注意：在錄影前請先確認已將記憶卡插入。

	50 公分 ~∞ (20 吋∞)
	30 公分 ~ 50 公分 (12 吋 ~ 20 吋)



2. 變焦：
將變焦鍵上下移動，可拉近或拉遠畫面。數位變焦為 4 倍 (HD 60f, HD 30f, DI 60f, CIF)；2 倍 (HD 1080P)。
3. 按下錄製鍵開始錄影。
4. 再次按下錄製鍵停止錄影。

- ❗ 錄影時也可使用變焦功能 (近拍模式不適用)。
- ❗ 當數位攝影機連續使用或錄影時會稍微變熱，此為正常現象。



● 錄音

1. 開啟數位攝影機。
2. 按下 MODE 鍵，進入模式選單。
3. 使用搖桿切換到錄音模式，並按下 OK 進入選單畫面。
4. 按下錄製鍵開始錄音。
5. 再次按下錄製鍵停止錄音。

● 拍攝靜態照片

1. 正確設定對焦。一般來說，您可以將對焦設成 () 以應付大部分狀況。當您要近拍時，請選取 ()。

注意：錄影前請先確認已將記憶卡插入。

	50 公分 ~ ∞ (20 吋 ∞)
	30 公分 ~ 50 公分 (12 吋 ~ 20 吋)

2. 變焦：

將變焦鍵上下移動，可拉近或拉遠畫面。數位變焦為 4 倍 (HD 60f, HD 30f, D1 60f, CIF)；2 倍 (HD 1080P)。

! 若需要可調整其他進階設定。

3. 按下快門鍵拍攝靜態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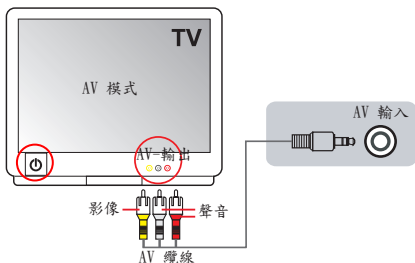
! 由於感應器特色，LCD 預覽與靜態照片比例，會依影片解析度設定而有不同。相機捕捉的畫面與影片解析度設定是不同的。

影片解析度	預覽	拍照
HD 1080P (1440x1080)	16:9 比例 	4:3 比例 
HD 60f (1280x720)	16:9 比例 	4:3 比例 
HD 30f (1280x720)		
D1 60f(720x480)		
CIF30f(352x240)	4:3 比例 	4:3 比例 

★ 僅支援部份機型。如需要更多資訊，請參照包裝盒上的規格表。

● 錄製電視節目

數位錄影技術可讓您透過 AV 輸入纜線錄製電視節目。



1. 開啟電視或 DVD 播放機。
2. 將 AV 纜線連接到電視或 DVD 播放機的 AV 輸出孔。（通常不需要切換模式，請參閱電視或 DVD 播放機的說明書。）
3. 開啟數位攝影機。
4. 將 AV 纜線的聲音與影像接頭（黃 / 白 / 紅）連接到電視的 AV 輸出孔。
5. 將 AV 纜線另一端連接到數位攝影機的 AV 輸入孔。當螢幕上跳出訊息，請選取「AV 輸入」。
6. 確認電視或 DVD 播放機上的影像也出現在 LCD 螢幕。
7. 按下「錄製」鍵開始錄影。
8. 再次按下「錄製」鍵停止錄音。

❗ 錄影時請勿切換頻道或關閉電視，否則會中止錄影。

● 播放錄製的檔案

- 按下 MODE 鍵，並使用搖桿切換到「我的作品」模式。
或按下 LCD 螢幕左邊的播放 / 暫停鍵 (▶)
- 在我的作品下有三個目錄：影片、照片與錄音。選取影片、照片或錄音，按下 OK 鍵進入縮圖模式。
- 在播放模式下的操作：

檔案格式	如何...	動作
縮圖模式 	在「縮圖模式」與「全螢幕模式」間切換。	在縮圖模式，按下 OK 鍵可切換到「全螢幕模式」。在全螢幕模式，按下 MENU 鍵可切換到「縮圖模式」。
全螢幕模式 	在檔案間切換	1. 縮圖模式：使用搖桿移動選取方框。 2. 全螢幕模式：使用搖桿左右移動。
影片與錄音	開始播放	當檔案選取時「全螢幕模式」，會自動開始播放。
	暫停 / 繼續播放	在播放 / 暫停時，按下 OK 鍵。
	調整音量	在播放時，使用搖桿上下移動。
	停止播放	在播放時，按下 MENU 鍵。
	返回預覽畫面	按下快門鍵。
	快轉	在播放時，按下往後 (▶) 鍵。若要停止，按下播放 / 暫停 (▶) 鍵。
	快速倒轉	在播放時，按下往前 (◀) 鍵。若要停止，按下播放 / 暫停 (▶) 鍵。
	選取下一個檔案	當暫停 / 停止時，按下往後 (▶) 鍵。
選取上一個檔案	當暫停 / 停止時，按下往前 (◀) 鍵。	
照片	拉近 / 拉遠	使用搖桿上下移動。
	鎖定 / 釋放縮放比例	當縮放比例大於 1 倍時，按下 OK 鍵。
	檢視放大照片	當縮放比例鎖定時，使用搖桿檢視照片。

● 在電腦上播放您錄製的檔案

▶ 安裝軟體

請注意錄製的影片是 .mov 格式。所以您需要一些安裝某些指定程式以便在電腦上檢視檔案。第一次使用時，請確認電腦上已安裝 QuickTime 7.0 (或更新版本) 播放程式。若您沒有安裝過此程式，請您從該官方網站下載播放程式並安裝。

或

由隨附給您的光碟來安裝此程式。

▶ 連線到電腦與儲存檔案

當軟體已安裝在電腦上，請依照以下步驟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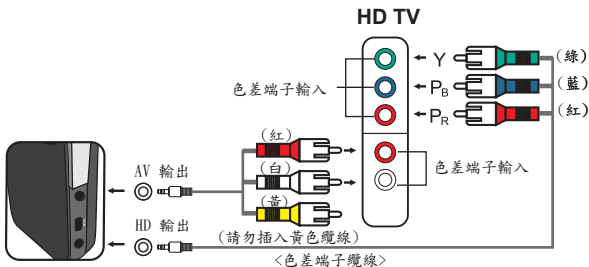
1. 開啟數位攝影機。
2. 透過 USB 纜線，將數位攝影機 (插入 SD 卡) 與電腦連接。
3. 螢幕上會跳出對話視窗。請選取「開啟資料夾以檢視檔案」，按下「OK」。
4. 若對話視窗沒有出現，可以點兩下「我的電腦」，開啟「卸除式磁碟」。
5. 點兩下 DCIM 資料夾。
6. 點兩下 100MEDIA 資料夾。
7. 將要保存的檔案複製到電腦上。

● 將數位攝影機連接到電視

請依照下列指示，透過 AV 纜線將數位攝影機與電視連接，即時顯示。您可以在電視上播放影片與照片，跟家人與朋友分享。

▶ 將數位攝影機連接到 HDTV

HD TV 表示當連接時，HDTV 內建輸入元件可顯示 HD 高畫質解析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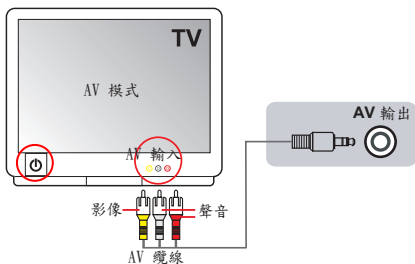


1. 開啟您的 HD TV。
2. 開啟數位攝影機。
3. 將色差線插入 HDTV 上的連接孔 (色差端子輸入)，另一端插入數位攝影機上的插孔 (HD 輸出)。
4. 將 AV 纜線插入 HDTV 上的連接孔 (聲音輸入)，另一端插入數位攝影機上的插孔 (AV 輸出)。(請不要將黃色連接線插入 HDTV 上的「AV 輸入」)。
5. 將 HDTV 上的輸入模式切換成「色差輸入」。

❗ 當您連接 HDTV，錄製 HD 解析度影片時，電視顯示解析度會因為資料傳輸率而降到 D1 (480P)，但是錄製的檔案仍然是 HD 格式。

▶ 將數位攝影機連接到標準電視

TV = 傳統映像管電視



1. 開啟您的電視並切換到 AV 模式。
2. 將 AV 纜線的聲音與影像接頭（黃 / 白 / 紅）連接到電視的 AV 輸入孔。
3. 開啟數位攝影機。
4. 將 AV 纜線另一端連接到數位攝影機的 AV 輸出孔。當螢幕上跳出訊息，請選取「AV 輸出」。

進階操作

● 操作選單

選單項目可以最佳化相機功能。以下的表格提供選單操作的詳細資訊。

如何...	動作
顯示選單	按下 MENU 鍵。
移動選取方框	使用搖桿上下移動。
進入子目錄 / 確認項目	按下 OK 鍵。
離開選單 / 回到上一層選單	按下 MENU 鍵（在子目錄時）。

TC

● 「相機模式」下的選單項目

開啟 → 按下 MENU 鍵。

項目	選項	說明
影片 解析度	HD 1080P	將影片解析度設成 HD 1080P (1440x1080 像素)。
	HD 60f	將影片解析度設成 HD 60f (1280x720 像素)。
	HD 30f	將影片解析度設成 HD 30f (1280x720 像素)。
	D1 60f	將影片解析度設成 D1 60f (720x480 像素)。
	CIF30f	將影片解析度設成 CIF30f (352x240 像素)。
照片 解析度	3M	將照片解析度設成 300 萬畫素。
	5M	將照片解析度設成 500 萬畫素。
	8M	將照片解析度設成 800 萬畫素。
夜景	開啟 / 關閉	開啟這個選項可以在黑暗的背景下拍照。由於在黑暗背景下拍照，快門速度會變慢，因此建議您使用腳架避免晃動。 警告：啟用夜景時雜訊會增加。
WB	自動	相機自動調整白平衡。
	晴天	適用於晴天的戶外攝影。
	陰天	適用於多雲或陰暗的環境。
	日光燈	適用於使用日光燈或高色溫的環境。
	鎢絲燈	適用於使用鎢絲燈或低色溫的環境。

● 「相機模式」下的選單項目（續）

項目	選項	說明
閃光燈	開啟	每次拍照時閃光燈強制開啟。
	自動	光線不足時自動使用閃光燈。
	關閉	關閉閃光燈。
特效	正常	在正常顏色下拍攝。
	黑白	以黑白模式拍攝。
	古典	以深褐色色調拍攝
曝光	-2 ~ +2	當您預覽影像顯示過亮或過暗時，手動調整曝光以得到更好的效果。正數代表更亮；負數代表更暗。
定時自拍	開啟 / 關閉	啟用 / 停用定時自拍。當定時自拍開啟時，按下快門鍵 10 秒後才會開始錄製。
柱狀圖模式	開啟 / 關閉	啟用 / 停用螢幕上的柱狀圖顯示。
圖示	開啟 / 關閉	啟用 / 停用 OSD (on screen display) 圖示是否顯示在畫面上。


● 「播放模式」下的選單項目

開啟→按下 MODE 鍵→使用搖桿切換到我的作品模式→選取影片、照片或錄音目錄→按下 OK 鍵→按下 MENU 鍵。

項目	選項	說明
刪除一個	是 / 否	刪除目前檔案。
刪除全部	是 / 否	刪除記憶體裡全部影片 / 錄音。
幻燈片 / 影片循環播放	-	相機連續播放相片 / 影片 您可以按下「OK」鍵停止播放幻燈片 / 影片。
檔案鎖住	是 / 否	單一、多個或全部檔案會被鎖住。已鎖住的檔案不能被刪除。格式化會刪除所有鎖住 / 未鎖住的檔案。

* 若相機裡沒有檔案，將不會看到任何項目。

● 「設定模式」下的選單項目

開啟→ 按下 MODE 鍵→選取設定 () 模式→按下 OK 鍵。



項目	選項	說明
日期與時間	-	設定日期與時間。
嗶聲	開啟	開啟嗶聲
	拍照聲開啟	關閉嗶聲，保持拍照聲。
	關閉	關閉嗶聲。
交流頻率	50 赫茲茲	交流頻率設為 50 赫茲茲*。
	60 赫茲茲	交流頻率設為 60 赫茲茲*。
電視輸出	NTSC	設定電視系統相容性為 NTSC。此選項適用於美國、台灣、日本與韓國地區。
	PAL	設定電視系統相容性為 PAL。此選項適用於德國、英國、義大利、荷蘭、中國、日本與香港。
圖示	開啟/關閉	啟用 / 停用 OSD 圖示是否顯示在畫面上。
LCD 亮度	-2~+2	設定 LCD 亮度： 正數 會讓 LCD 更亮； 負數 會讓 LCD 更暗。
格式化	是	格式化記憶體。所有儲存的檔案都會消失。
	否	取消動作。
自動關機	關閉	停用「自動關機」的功能。
	1 分鐘	相機閒置 1 分鐘以後會自動關機。
	3 分鐘	相機閒置 3 分鐘以後會自動關機。
	5 分鐘	相機閒置 5 分鐘以後會自動關機。
語言	-	選取 OSD 的顯示的語言。
預設	開啟	回復原廠設定。注意：目前的設定將會全部移除。
	關閉	取消動作。

● 設定模式下的選單項目（續）

* 交流頻率設定表格：

地區	英國	德國	法國	義大利	西班牙	荷蘭	俄國
設定	50赫茲	50赫茲	50赫茲	50赫茲	50赫茲	50赫茲	50赫茲
地區	葡萄牙	美國	台灣	中國	日本	韓國	泰國
設定	50赫茲	60赫茲	60赫茲	50赫茲	50/60赫茲	60赫茲	50赫茲

● 電池壽命指示

圖示	說明
	電力充足
	中等電力
	低電力 * 閃光燈與 LED 燈將無法使用。
	電力耗盡

注意：為避免突然斷電，建議您在顯示低電力圖示時更換電池。

● 電力

靜態影像	影片
可拍攝張數	可錄影時間（分鐘）
200	70
* 每 30 秒拍照一次 ** 閃光燈關閉 *** 解析度設為 5M (2592x1944)	* 解析度設為 HD 60f (1280x720)

注意：此表格僅供參考。實際電力根據電池型號與充電等級而有不同。

● 儲存容量

記憶體	影片 (分鐘)			靜態影像		
	HD 1080P 30f HD 60f	HD 30f D1 60f	CIF30f	8M	5M	3M
SD 卡 (256MB)	3	7	40	95	145	230
SD 卡 (512MB)	7	15	80	190	290	460
SD 卡 (1GB)	15	30	160	380	580	920
SD 卡 (2GB)	30	60	320	770	1160	1840
SD 卡 (4GB)	60	120	640	1540	2320	3680

注意：實際儲存容量依據主題、環境的色彩飽和度與複雜度，可能會有變化

TC

● 系統需求



系統需求根據不同的影片解析度設定而有變化：

影片解析度	電腦系統需求
HD 1080P (1440x1080) @30fps	作業系統 = Windows XP SP2, Vista 或更高 中央處理器 = Pentium 4 3.2GHz Core 2 Dual 或更高 系統記憶體 = 1GB (建議 2GB) 顯示卡 = 256MB 記憶體
HD 60f (1280x720) @60fps	
HD 30f (1280x720) @30fps	作業系統 = Windows XP SP2, Vista 或更高 中央處理器 = Pentium 4 3.2GHz 或更高 系統記憶體 = 512MB (建議 1GB) 顯示卡 = 256MB 記憶體
D1 60f (720x480) @60fps	
CIF30f (352x240) @30fps	作業系統 = Windows XP, Vista 或更高 中央處理器 = Pentium 4 1.5GHz 或更高 系統記憶體 = 256MB (建議 512MB 或更高) 顯示卡 = 64MB (建議 128MB 或更高)

● 規格

項目	說明
模組	500 萬畫素相機
影像感應器	500 萬 (2592x1944 像素)
解析度	靜態影像：3M (2048x1536)；5M (2592x1944)；8M (3200x2400) 1440x1080 (HD 1080P) 1280x720 (HD 60f) 1280x720 (HD 30f) 720x480 (D1 60f) 352x240 (CIF30f)
鏡頭	定焦鏡 (F3.0; f=7.45mm)
檔案格式	MOV, JPEG, WAV
影片頻率	1440x1080, 最高 30fps (HD 1080P) 1280x720, 最高 60fps (HD 60f) 1280x720, 最高 30fps (HD 30f) 720x480, 最高 60fps (D1 60f) 352x240, 最高 30fps (CIF30f)
內建記憶體	內建 128MB; 90MB 可供儲存
外部記憶體	SD/MMC卡 (最高支援 32GB SDHC)
LCD 顯示器	2.4" LCD
數位變焦	4 倍
TV 輸出	HDTV 色差輸出、支援 NTSC/PAL 系統
介面	USB 2.0
錄音器	是
麥克風	是
喇叭	是
夜景	是 (靜態照片與影片模式下皆可)
電池	相容於 NP60 的可充電鋰電池

注意：規格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